

監察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13 國調 0006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外交部具體改善措施：</p> <p>(一)該部部長、次長、主任秘書、各單位主管及各駐外機構館長均簽署「性騷擾零容忍承諾書」，並要求部內及外派同仁簽署「禁絕性騷擾承諾書」。</p> <p>(二)持續辦理教育與宣導課程、製作懶人包及題庫，並針對主管及一般同仁之不同，設計測驗內容，要求外派同仁於課程結束後應完成測驗，新任館長則須完成線上學習課程及測驗成績滿分，始得赴任。</p> <p>(三)為提升館長性騷擾防治意識，113 年辦理 2 次館長返國述職時，除施予相關課程外，該部次長及人事處處長並於課後分享處理性騷擾事件實務經驗、本院糾正重點及彈劾實例。</p> <p>(四)彙整案例處置情形及法律效果，通函部內及駐外機構知悉，就涉犯之行為人，除核予行政懲處外，將列為不適任外派人員，亦將性騷擾防治列入各單位團體績效衡量指標。</p> <p>(五)該部林佳龍部長公開宣示「三大措施，改善外交職場環境」，通函該部各單位及各駐外人員知悉，包括：暢通申訴管道、調查屬實者從重議處並影響外派資格、加強性騷擾和職場霸凌之宣導。</p>	<p>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113.09.19 第 6 屆第 38 次會議決議：結 案存查。</p>